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3651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冷
骑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1]003651号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耐普矿机公司）编制的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江西耐普矿机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江西耐普矿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江西耐普矿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江西耐普矿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江西耐普矿机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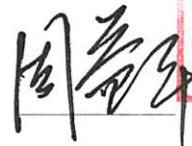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需要说明的是，本鉴证报告仅供江西耐普矿机公司申请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江西耐普矿机公司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益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绍保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2号文核准，于2020年2月3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1.14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共计369,950,000.00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31,396,226.3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338,553,773.68元。

截止2020年2月7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4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实施主体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	8115701013300006688	229,269,300.00		已销户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	8115701014200300818		181,373,167.10	活期存款
本公司	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0102029004158021	70,461,100.00		已销户
本公司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旭日支行	793900483800083	26,149,600.00	1,469,644.75	活期存款
智利耐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旭日支行	199247363185	21,360,000.00		已销户
智利耐普	中国建设银行智利分行	69000-244-1101		20,670,290.67	活期存款(余额3,167,909.19美元)
	合计		347,240,000.00	203,513,102.52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8,686,226.32元

注2：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990102029004158021因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完毕，该账户于本期注销；用于暂存“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旭日支行199247363185账户）因已在智利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存放该项目募集资金，已注销该账户；因募投项目变更，已新设变更后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存放募集资金余额转入新的专用账户，存放原募投项目“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饶分行8115701013300006688）不再使用并于本期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0 年 6 月，公司与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签署《土地及房产整体收储和拆迁补偿协议书》，公司现有经营用地（包括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和“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募投项目建设用地）、办公场所和生产车间整体被政府收储，需整体搬迁。公司将在上饶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鞍山片区新建生产厂房、办公楼、研发中心及附属设施等。

由于公司政策性搬迁，原有募投项目不能按原计划实施，需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1、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变更情况

因公司原定的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募投项目建设用地由于已被政府收储，不能满足募投项目的建设要求，结合公司整体搬迁，公司需要变更该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公司募投项目“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原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源片区变更为上饶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鞍山片区。

公司本次仅涉及变更“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实施主体和投资方向，不会改变该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

2、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变更情况

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因公司整体搬迁需要进行调整，公司利用此次整体搬迁，在原募投项目的基础上，实施“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突破各生产环节技术瓶颈，实现生产工艺技术升级，专利技术产业化，带来升级扩大生产规模，从而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因此，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计划总投资 38,689.22 万元，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未使用的结余资金全部用于该项目，不足资金通过自筹解决。

上述募投项目变更业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公司已在深交所网站公开披露了上述变更事项。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截止 2020 年 2 月 7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4,086,412.42 元(不含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0]002009 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置换事宜发表了书面同意的意见。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 14,086,412.42 元。

由于公司整体搬迁，原募投资金投入项目不可搬迁部分获得补偿，公司将原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获得补偿的资金 13,769,910.28 元归还至募投专户，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316,502.14 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含本数）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20,00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产生投资收益 2,775,900.76 元（不含增值税）。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 4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归还 22,000,000.00 元至募集资金账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8,000,000.00 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的对照

本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详见附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备注说明。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二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855.3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35.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926.9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035.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7.72%			2020 年：		10,035.4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22,926.93	22,926.93	22,926.93	22,926.93	22,926.93	3,172.24	-19,754.69	2022 年 9 月
2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2,614.96	2,614.96	2,614.96	2,614.96	2,614.96	669.91	-1,945.05	2022 年 2 月
3	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	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	2,136.00	2,136.00	2,136.00	2,136.00	2,136.00	15.78	-2,120.22	2022 年 2 月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177.49	6,177.49	6,177.49	6,177.49	6,177.49	6,177.49	-	
		合计	33,855.38	33,855.38	33,855.38	33,855.38	33,855.38	10,035.42	-23,819.96	

注：由于公司拟实施整体搬迁，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终止实施，该项目投入属于不可搬迁部分获得了拆迁补偿，已将获得的补偿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可搬迁的设备部份（金额 295.26 万元）将搬迁至新厂区，并入变更后的项目“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实质上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投项目整体变更为“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为列报方便，将原“矿山设备及橡胶备件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已投入可搬迁的设备投资 295.26 万元作为变更后的募投项目“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募投投入列报。

附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年 净利润）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	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	注 1	11,815.81	注 1			注 1	注 1
2	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	注 1	未承诺	注 1			注 1	注 1
3	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	注 2	未承诺	注 2			注 2	注 2

注 1：募投项目“整体搬迁及矿山设备技术升级产业化项目”、“矿山设备及高分子耐磨材料应用工程研发中心项目”，因公司整体搬迁，项目正在建设中，整体搬迁效益尚未显现。

注 2：智利营销服务中心项目受疫情影响，建设投入进度放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7-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2月09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1 年 02 月 04 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姓名: 周哲平
 Full name: 周哲平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5月27日
 Date of birth: 1983年05月27日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360102196305274334
 ID number: 360102196305274334



本证书经验合格，有效。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100010005
 No. of Certificate: 360100010005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ang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5月18日换领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05月18日换领



姓名: 熊绍保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年01月16日
 Date of Birth: 1970年01月16日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江西分所
 Work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江西分所
 身份证号: 360124700116571
 Identity Card No.: 3601247001165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3.16
 2018.3.16
 本证书须经检验合格, 方能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60200110002
 No. of Certificate: 360200110002

批准注册协会: 江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ang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年06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2013年06月18日